# 华联超市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被收购公司名称:华联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化联超市 股票代码:600825 收购人名称:上海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福州路 465 号 通讯地址:上海市福建中路 193 号 7 楼 联系电话:021-63914848

收购报告书签署日期:2006年7月1日 收购人声明如下 一、本报告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

上编号。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收购人及其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所持有或控制的华联超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三、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口、废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收购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持

三、截止Atk 百寸並有人口,例如如果 有,控制华联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四、收购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收购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

五、本次收购将在满足以下条件后方可进行。

五、本次收购将在满足以下条件后方可进行。 1)收购事项兼得百联股份董事会的批准; 2)收购事项通过百联集团的所有必要内部程序; 3)收购事项通过一百集团的所有必要内部程序; 4)收购事项通过应让方的所有必要内部程序; 5)收购事项通过受让方的所有必要内部程序; 6)收购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了各方的公章; 7)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准此次股份转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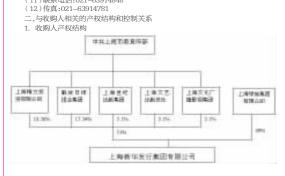
8)中国证监会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出具无异议函或未提出异议,并豁免要约收购义务;

6)宁语证品表达在序成是10分别的20分别, 9)华联起市报东大会审议批准资产置换事项。 10)上市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相关股东会议通过。 六、本次收购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裁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收购人和所聘请的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

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七、收购人全体高管人员承诺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 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释义
本收购报告书中、除非特别	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收购人 / 新华发行集团	上海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目标公司 / 上市公司 / 华联 超市	华联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本收购或本次收购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的条款和条件,由收购人向出让人购买出 售股份
董事会	华联超市董事会
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律师	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
国资委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和 / 或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 理委员会;
登记结算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元	人民币元
	第一章 收购人介绍
<ul><li>一</li></ul>	

- (1)名称:上海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上海市福州路 465 号 (3)注册资本:13,322 万元
- (4)公司注册号:3100001006515
- (4)公司社所专;3100001000515 (5)企业类别: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6)经营范围:图书,报刊,音像制品、电子(网络)出版物、文教用品的批发、零售以及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物业管理、实业投资。 (7)成立日期:二000年九月二十二日 (8)执照有效期;2004年12月23日至不约定期限
- (9)税务登记号:310046132189773 (10)联系地址:上海市福建中路 193 号 7 楼
- (11)联系电话:021-63914848 (12)传真:021-63914781



上海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为国有校股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共上海市委官传部、其下属 的五家单位联合持有新华发行集团 51%的股权,上海绿地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新华发行集团 49%的 股权,根据新华发行集团公司章程规定,该部分股权若发生转让需要经过其他五家单位同意。 上海精文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結立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立投资")成立于1995年 注册资本15亿人民币 法 定代表人周澍钢、精文投资是全国首家从事精神文明建设及文化产业投融资的大型国有企业、隶属 于中共上海市委宣传部。

精文投资主要对上海市精神文明建设与一些重大文化设施建设进行投资,控股与参股的投资 项目主要有:上海东方网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东方明珠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儿童国际文化发展公司、 上海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世纪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上海 新索音乐有限公司、上海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华亭宾馆有限公司、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文官出国服务公司等公司。

精文投资目前占新华发行集团出资额的 18.36%。

解放日报报业集团

解放日报报业集团成立于2000年10月9日,注册资金4854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尹明 华,隶属于中共上海市委宣传部。

解放日报报业集团主营业务范围包括出版解放日报、支部生活、报刊文摘、上海小说等报刊。 解放日报报业集团目前占新华发行集团出资额的 17.34%。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成立于1999年2月24日,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陈昕,该集 团是经中宣部、新闻出版署批准成立的全国第一家出版集团。隶属中共上海市委宣传部。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现有包括上海人民出版社、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少年儿童出 版社、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上海教育出版社、上海译文出版社、上海辞书出版社、上海古籍出版社、 学林出版社、上海远东出版社、上海科技教育出版社、汉语大词典出版社、上海书店出版社、北京世 纪文景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等 13 家出版单位,拥有《世界时装之苑》、等 45 家社办报刊,还拥有上 海商报,漫动作、上海数字世纪网络有限公司、上海新汇世纪音像中心有限公司、上海世纪秋雨物流 有限公司、上海香港三联书店有限公司等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另外世纪出版集团还下属相 关出版编纂机构同时对相关产业投资。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目前占新华发行集团出资额的5.1%。

上海文艺出版总社

上海文艺出版总社(以下简称"出版总社")成立于2004年6月22日。注册资本3000万元 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杨益萍,隶属中共上海市委宣传部。

出版总社已经形成图书出版、报刊出版、艺术品经营、延伸产业四大产业板块。现旗下拥有上海 文艺出版社、上海文化出版社、上海音乐出版社、上海文艺音像出版社、上海书画出版社、上海人民 美术出版社、上海画报出版社、百家出版社8家出版社、2种报纸和29种期刊,控股上海印刷新技 术(集团)有阻公司

出版总社目前占新化发行集团出资额的 5.1%。

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

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以下简称"文广集团")成立于2001年4月19日。注册资本1亿元 人民币,法定代表人薛沛建,隶属上海市市委宣传部。

文广集团是主要从事以文化广播影视为主业的新闻文化集团,兼营旅游、宾馆、演出、会展等相

文广集团按照业务范围,下设九个单位,即上海文广新闻传媒集团、上海电影(集团)公司、上 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文广演艺中心、上海文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文广实业 有限公司. 上海文广集团大型活动办公室、STR 国际(集团)公司、上海电影资料馆。其中上海东方 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第一家文化类上市公司。

文广集团目前占新华发行集团出资额的 5.1%。

上海绿地(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绿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地集团")成立于1992年7月18日,注册资本 468,484,409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张玉良。

绿地集团主要从事房地产的经营和开发,建设项目遍及全国17个城市,并与上海四大企业集 团携手实现了跨国开发经营;绿地集团下属的绿地上业集团、绿地建设集团、绿地汽车服务集团和 绿地能源集团等四大产业集团已经具有较大经营规模和较强的实力;绿化工程,物业管理等产业也 具有一定的规模。

绿地集在 "2005年中国企业 500强"中排名 249位,在以房地产开发为主营的企业中排名第 一,在上海市百强企业中排名17位。

绿地集团目前占新华发行集团出资额的49%。

三、收购人合法经营状况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收购人在最近五年之内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 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四、收购人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收购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负责人)简况

长期居住地 居住证 陈木材 蒋中科

监职务,聘任童传恺担任常务副总裁,李爽担任财务总监。 除以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外,收购人无其他高级职员。

上述人士在以往5年内未受到任何行政处分(明显与证券交易或市场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

或者牵涉与经济争议相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五、收购人持有,控制其它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简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收购人没有持有其它上市公司 5%以上发行在外的股份。

第二章 收购人的持股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东登记册,截止2006年7月1日. 收购人未持有华联超市的任何股份。

//木/寸号-[本版明:instrington] 2. 本收购经成后收购人对华联超市的特股情况 本收购经有关部门批准并完成后,根据《股份转让协议》,收购人将持有出让人转让的 118,

345,834 股华联超市非流通股份,占华联超市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45.06%,为华联超市第一大股东。 下表说明本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对华联超市的持股情况:



.对本收购的授权和批准

(1)出让方已就股权转让形成决议,批准本次股权转让;

(2)新华发行集团于2006年5月16日通过股东会决议,批准本次收购; (3)出让人代表与收购人代表于2006年5月22日共同签订了有关本次收购的《股份转让协

, (4)国务院国资委 2006 年 6 月 14 日出具[国资产权(2006)658 号]《关于华联超市国有股权

转让的有关问题批复》。同意转让华联超市国有股份; (5)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6 年 8 月 1 日出具了证监公司字【2006】154 号文《关于上海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华联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的意见》,对公告收购报告书全文无

2 尚待取得的授权和批准

本次收购涉及上市公司收购事项,同时由于收购股权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0%,触及要约收购,证监会已就本次收购出具无异议函,尚需证监会批准豁免要约收购义务后方可实施。 三、本次股份协议转让的有关情况 三、本人人及UBUKA (LD7月天)同时 上海新华发行集财有限公司与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百联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友谊(集团) 有限公司、上海一百(集团)有限公司经友好协商决定就关于转让华联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达成

协议、若取得主管部门、监管部门的同意、则协议履行后上海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将成为华联超市第

(1)合同双方:出让人和收购人

合同约定的出让人为上海百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百联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友谊(集团)有限公 司、上海一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约定的收购人为上海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2)待转让股数及比例:

转让股份包括百联股份持有华联股份 92.565.148股,占总股本 35.25%的股份,百联集团持有华 联股份 20,179,022 股,占总股本 7.68% 的股份,友谊集团持有华联股份 5,342,482 股,占总股本

203%的股份,一百集团持有华联股份259,182股,占总股本0.10%的股份,出让方合计持有华联股份 占总股本的 45.06%, 共计 118,345,834 股,该部分华联股份的股权均为非流通股。

(3) 待转让股股份价格及支付方法: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转让股份以华联超市截止2006年4月30日(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为基础协商确定转让协议)转让股份以华联超市截止2006年4月30日(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报学(2006)第21971号),华联超市截止基准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值为人民币914,025, 186年(2000)第2371号,中央联制的城上海陆口至单时的3万形成为19页一届5万尺层门314,023, 92680元(大写:敦亿宣仟肆佰零贰万伍仟玖佰点拾店无捌伸),出让方与受让方经协商就定。在上述 经审计的净资产值的基础上溢价 242%确定转让价格,即:本次转让涉及的股份转让价格共计人民币 421,848,960.60元(大写:肆亿贰仟壹佰捌拾肆万捌仟玖佰陆拾元陆角),其中:百联集团持有的股份 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71.899.68969元(大号:埃什壹佰制拾致万致仟陆佰制拾致元陆角致分),百联股份持有的股份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330,008,341.34元(大写:叁亿叁仟万零捌仟叁佰肆拾壹元叁角肆分);友谊集团持有的股份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9,004,736.69元(大写:壹仟玖佰玖万零肆仟柒 佰叁拾伍元陆角玖分);一百集团持有的股份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936,193.88元(大写:玖拾叁万陆

旧经后山乃起用泉分了;"日菜鸡科有印液切时我让灯格为人民门 3:36,19336 元(人皇:以后全)对 代意的政治参元别解别分,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前途价格为不可测整价格。 在基准日至股份过户日期间(以下简称"相关期间"),华联超市净资产所发生的损益,应当由出 让方按其持股比例承担或享有,损益数额由出让方和受让方共同指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定。 股份过户日起六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在同一天按约定价格分别称股份转让热足额支付至备出让方 指定的银行账户内。相关期间华联超市净资产发生的损益,在有关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五日内,由各出 让方按各自持有的目标公司股份比例清算并结清。 (4)答案日郎:2006 在5日 22日

(4)签署日期:2006年5月22日 (5)本收购协议生效的前提条件:

- 收购资金来源

1) 本协议事项获得百联股份董事会的批准; 2) 本协议事项通过百联集团的所有必要内部程序;

3) 本协议事项通过友谊集团的所有必要内部程序

4) 本协议事项通过一百集团的所有必要内部程序 5) 本协议事项通过受让方的所有必要内部程序;

6) 本协议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了各方的公章;

7 国务院国资委批准了本次股份转让; 8)中国证监会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出具无异议函或未提出异议,并豁免要约收购义务; 9)华联超市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资产置换事项。

10)目标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相关股东会议通过。 2. 除以上所述外,出让人和收购人没有就本次股份转让签订其他补充协议,也没有就股权行使设

第三章 收购人提交本报告前六个月内买卖华联超市股份的情况

截止《股份转让协议》签署之日前六个月,收购人持有华联超市股份情况如下: 1. 收购人(包括其股东,股份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未持有华联超市挂牌交易的股份,在《股份转让协议》签署前六个月内、未管实金华联超市挂牌交易阶股份。 2. 收购人的董事及高级职员(或主要负责人)以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未持有华联超市挂牌交 易的股份,在《股份转让协议》签署前六个月内,未曾买卖华联超市挂牌交易的股份。

版的,在《版的专证协议》金者即7个月内,本管学头平块版面印料库交易的版句。 **第四章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变易** 本报告签署之日前二十四个月内,收购人与上市公司之间设有进行过任何以下交易: 1. 没有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的关联方进行过合计金额高于3000万元的资产交易或者高于被

9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5%以上的交易; 2. 没有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过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5万元以上的交易; 3. 不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其他任何类似情况;

. 除此次资产重组及股权分置改革相关协议外,没有任何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 4. 除近次近广里坦及IXTX人工 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第五章 收购资金供应来源和付款方式

写:叁亿叁仟万零捌仟叁佰肆拾壹元叁角肆分);友谊集团持有的股份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9,004,735.69 元(大写:壹仟玖佰玖万零肆仟柒佰叁拾伍元陆角玖分);一百集团持有的股份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936,193.88 元(大写:或拾叁万陆仟壹佰玖拾叁元捌角捌分)。

根据万隆众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万会业字(2006)第540号]上海新华发行集团有限 公司 2005 年度审计报告,2005 年末新华发行集团共有自有资金 143 亿元,另外在转让各方法成股权 转让协议前,新华发行集团收回上海静宇置业有限公司委托贷款 8000 万元,共计 223 亿自有资金。 本次股权收购所涉及资金共计 421,848,96060 元,新华发行集团将以自有资金支付部分股权收

购款,收购资金不足部分由新华发行集团股东上海精文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方式支付。精文 投资已就该事项出具承诺函,愿为新华发行集团此次收购事宜所需款项提供不高于 2 亿元的委托贷 新华发行集团用自有资金支付本次收购股权的款项后,为满足集团正常经营所需资金问题,新华

发行集团将向银行贷款、根据上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分行与新华发行集团签署的投信协议、新华发行集团投信额度共计3亿元人民币,因此新华发行集团支付全部收购股份款项后并不影响公司正 常经营。 二、文可力式 股份过户日起六个工作日内,受让方在同一天按约定价格分别将股份转让款足额支付至各出让方 指定的银行账户内。相关期间华联超市净资产发生的损益,在有关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五日内,由各出让方按各自持有的目标公司股份比例清算并结清。

第六章 后续计划

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新华发行集团共持有华联超市股份118,345,834股,占华联超市总股本比 例其计 45.06%,成为上市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同时,新华发行集团积对华联超市资产重组,重担后新华发行集团可能通过定向增发或二级市场购入等方式对华联超市进行增持,以取得对华联超市的绝对控

#### 证券简称:G中原 公告编号:临 2006-033 证券代码:600020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6 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于2006年8月4日上午9时在郑州市伊河路156号郑州市嵩山饭店5号楼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人,代表公 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宋春雷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

公司《章程》的规定 、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建设项目向银行申请贷款相关质押事宜的议案》,鉴于公司投资建设郑州至石人山高速公路、永亳淮高速公路商丘段项目以及郑州至漯河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需要向银行申请贷款,若银行提出质押要 求。同意按照与贷款额度相匹配的原则,将建成通车后的郑州至石人山高速公 ,永亳淮高速公路商丘段相关路段收费权,以及郑州至漯河高速公路相关路 段收费权作为项目贷款担保,质押给银行。 表决结果:同意 1,025,64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弃权 0 股。 2、审议通过《关于郑州黄河公铁两用桥项目向银行申请贷款相关质押事

若银行提出质押要求,同意按照与贷款额度相匹配的原则,河南中原黄河公路 大桥有限责任公司将建成通车后的郑州黄河公铁两用桥公路收费权作为项目 贷款担保,质押给银行。 表决结果:同意 1,025,64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 < 章程 > 部分条款的议案》。具体修改如下:

宜的议案》,鉴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中原黄河公路大桥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拥有其80%股权)投资建设郑州黄河公铁两用桥项目,需要向银行申请贷款,

外担保事项还必须经出席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的同意。" 表决结果:同意 1,025,64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股;弃权 0股 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 <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025,64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 sse.com.cn 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25,64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 将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八条,原为:"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 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对外担保事项还 须取得董事会全体成员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修改为:"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 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对

修改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6、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 < 监事会议事规则 > 的议案 》。 表决结果:同意 1,025,64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弃权 0 股. 修改后的《监事会议事规则》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三、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徐莹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 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 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深圳)有限公司";

营业务"。

四、备查文件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2、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3、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8月4日

#### 证券简称:G上汽 公告编号:临 2006-014 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06 年中期报告有关数据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 任。

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中期报告正文及摘要已经公司第三届董 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06年8月4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站予以披露。由于计算失误,在中报正文附注中个别数据发生差 错,现将中报第39页第36项投资收益明细予以更正如下:

36、投资收益 2005年 1-6月 债权投资收益 4,341,467.21

中所占的份额	100	575,791,769.20	433,338,057.11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33,016,002.28	-33,016,002.29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2,232,337.94	-6,910,062.59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其他投资收益		9,331,993.07	
处置股权投资收益		87,563.03	
合计		554,981,818.16	408,233,581.37
加重本明详细由家 计	<b>丰本</b> 拼	1八司左上海证券六貝	近回計 上重新已的八三

需查明详细内容,请查询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更新后的公<sub>司</sub> 2006年中期报告全文。 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8月4日

#### 股票代码:600595 股票简称:G中孚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期报告更正公告

由于河南中孚电力有限公司(简称"中孚电力")增资等原因,我公司对 中孚电力投资比例从 52.21 % 下降到 21.24%, 从 2006 年 1 月开始中孚电力 不再纳入我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005 年年度中孚电力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关于合并报表范围变动及对我公司的影响,已在中期报告中详细说明,详见中 期报告"七、财务会计报告"。在编制 2006 年中期报告"长期股权投资"一项 中,我们误将合并报表范围变动影响数填人期初数,使得期初数与会计报表不指标,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我们表示歉意。

项目	期初数	合并范围 变动影响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对子公司投资	0.00	124,542,767.21	706,640.19	27,500,000.00	97,749,407.40
台计	0.00	124,542,767.21	706,640.19	27,500,000.00	97,749,407.4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净值合计	0.00	124,542,767.21	1	1	97,749,407.40
上述数据更正,不影	响我公	司中期报告护	皮露的会计	报表数据和	口其他财务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八月四日

# 四川沱牌曲酒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中期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直穿、准 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由于工作人员疏忽,本公司于2006年8月3日公布

的中期报告中出现错误,现更正如下,并同时向广大投资 者致歉。 、财务报表"合并减值准备明细表"中,"坏账准 备合计"中,本期增加数1,335,980.96元应改为1,365, 327.17 元, 本期减少数中其他原因转出数 18,413, 686.12 元应改为 18,443,032.33 元, 本期减少数中合计 18,413,686.12 元应改为 18,443,032.33 元;存货跌价 准备中其中数"原材料"栏下面增加"包装物"一栏,包 装物期初余额为35,781.81元,本期增加数为21,627.32 元,本期减少数中其他原因转出数为 19,452.25 元,本期 减少数中合计为 19,452.25 元,期末余额为 37,956.88 元。"资产减值合计"中本期增加数应为 1,386,388.10

元,本期减少数其他原因减少数应为18,557,046.65元, 本期减少数中合计应为 18,557,046.65 元。 二、财务报表"母公司减值准备明细表"中,存货跌价准备中其中数"原材料"栏下面增加"包装物"一栏, 包装物期初余额为41,188.54元,本期增加数为16,

元,本期减少数中合计为 19,452.25 元,期末余额为 37, 三、合并报表附注30"其他业务利润表"中,材料销

售利润本期数 93,227,726 元应改为 932,277.26 元,电 力业务利润本期数 -229,376,865 元应改为 -2,293 四、合并报表附注 31 "财务费用" 表中"利息支出" 栏下面,将原"减:利息收入"栏删除,增加"其中:银行 借款利息"栏,本期数为 2,850,300.00 元,上年同期数 为 1,015,074.00 元, 增加 "其中:贴现利息" 栏,本期数

五、母公司会计报表附注 4长期投资(1)长期股权 投资分类中"对子公司投资"栏的期初数 44,870, 119.53 元应改为 44,884,119.53 元。 特此公告。

期数为 130,473.07 元。

为 653,992.39 元,上年同期数为 126,287.94 元,增加 "其中:利息收入"栏本期数为 3,659,051.96 元,上年同

四川沱牌曲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八月四日

股票代码:600240 股票简称:G华业 股票编号:临 2006-021 内蒙古华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变更工商登记 以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

一致,现予以更正:

司的控股股东深圳华业发展有限公司的企业名称、股东、法定代表 人、经营范围变更,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2006年7月25日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正式核准, 我公

1、公司名称由"深圳华业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华业发展

2、公司法定代表人由 "周文焕" 变更为 "ZHOU WEN

HUAN' 3、公司经营范围由"在合法取得的地块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 业务,物业管理"变更为"在合法取得的地块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 4、公司股东结构变更前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国别地区						
PROVANTAGE HOLDINGS LIMITED	41.00%	英属维尔京群岛						
田强	42.40%	中国						
巫喜明	16.60%	中国						
变更后: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国别地区						
PROVANTAGE HOLDINGS	100%	英属维尔京群岛						

5、此次变更后,ZHOU WEN HUAN 成为内蒙古华业地产股份

特此公告 内蒙古华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8月4日

## 内蒙古草原兴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刊登中期报告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780 证券简称:草原兴发 公告编号:2006-02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 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草原兴发股份有限公司(000780)原定于2006年8月7 日公布 2006 年度中期报告,但因目前公司仍在进行严格的自纠自查 工作,可能涉及部分会计数据的更正或追溯调整,因此无法在预定时

间披露中期报告,预计将推迟至8月28日(星期一)刊登。 内蒙古草原兴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六年八月五日

## 股票代码:000878 股票简称:G 云铜公告编号:2006-3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

####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

2006年9月30日 2. 业绩预告情况:同向大幅上升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 2006年1月1日至

、上年同期业绩

1、净利润:278,617,934.41 元

计: 否

2006年三季度累计净利润预计比上年同期 增长 150%-200% 业绩预告修正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

2、每股收益:0.35 元

三、已经披露的业绩预告及其修正的原因 1. 已经披露的关于本期业绩的业绩预告见: 公司 2006 年三季度季度业绩预告

2. 已经披露的业绩预告为:预计增长 100% ---150%. 3. 造成上述差异的原因为:由于工作人员在 工作出现笔误。由此造成的不便请广大投资者见

细披露,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具体数据将在2006年三季度报告中进行详

#### 股票简称:美尔雅 股票代码:600107 公告编号:2006001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 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关于长江证券借壳的传言 有关媒体网站说"长江证券正与公司商谈借壳上市"。公司经 向大股东美尔雅集团公司函证,美尔雅集团公司和本公司至今未与

公司在其他方面至今未有政府的补贴。 3、关于追收大股东占用非经营性资金及相关情况的说明 大股东美尔雅集团公司占用本公司非经营性资金 24492.92 万 元,公司多次向省、市人民政府汇报大股东美尔雅集团公司资金占 用的历史原因,请求给予相关政策支持。截止到目前大股东偿还占 用资金未有实质性进展,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也尚未得到大股东的提

业加大了向无配额限制的日本国出口的影响,导致公司产品在定价 上较难具有竞争优势。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是《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是www.sse.com.

除上述澄清之外,公司未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公司提醒 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八月二日

### 证券简称:中油化建 证券代码:600546 编号:临 2006-021 中油吉林化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合同公告

近期中油吉林化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 石油工程建设公司签订了施工合同,合同总金额15,639,756美元, 预计工期 540 天。

中国石油工程建设公司是我公司关联方,本合同构成关联交易。 但因该合同是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的,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 免干按照关联交易程序披露。

特此公告。 中油吉林化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年8月4日

2006年8月4日

#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近日有关媒体网站散发了"长江证券正与美尔雅商谈借壳上 市,计划与股改同步进行,当地政府将为美尔雅补贴2亿元"的消 4、关于公司经营情况的说明 息 以至公司众多投资者打电话向公司咨询消息的真实性。根据有 公司是以服装加工出口为主的外向型企业,今年以来受人民币 不断升值;水、电、煤等原材料涨价;一些国家和地区的服装加工企 关规定,公司将上述不实传言特作如下澄清:

长江证券公司就借壳上市有过任何接触。 cn,公司特提醒投资者获取真实信息应来源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 2、关于政府给予补贴的传言 有关媒体网站说"当地政府将为公司补贴2亿元"。公司为服 装出口的外向型加工企业,除在出口退税上享受国家法定政策外,